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SPERIT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H.K.) LIMITED

昌興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適用於公司重組)

(股份代號：803)

有關延長截止日期的補充協議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賣方與買方就出售目標附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訂立買賣協議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的公佈(「六月公佈」，連同該公佈，統稱「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將截止日期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經補充協議修訂之買賣協議，完成須受限於及須待買賣協議所載的先決條件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或買方與賣方可能書面協定的較後日期)達成或(視乎情況而定)獲豁免或修改後方可作實。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達成買賣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賣方與買方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立第二份補充協議，將截止日期延長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或買方與賣方可能書面協定的較後日期。

* 僅供識別

除上述披露者外，買賣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昌興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適用於公司重組）
主席及行政總裁
謝強明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謝強明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閻曉田先生。